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按照《关于印发〈重庆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渝委办〔2018〕53号）和《关于调整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通知》（渝委办发〔2019〕48号）等有关规定，市经济信息委主要职能职责可归纳为“规划编制、政策研究、投资引资、运行调度、工业园区发展、行业管理、创新推进、节能降耗、智能化发展、工业领域信息化推进、工业品市场开拓、要素保障、无线电管理、中小企业发展、民营经济发展服务、融资促进、工业品物流协调、行业综合执法”十八大类职责。集中体现在七个方面：一是经济综合与部分社会职能。承担工业经济运行监测调度，电力、天然气、煤炭等重要能源的要素保障，工业节能、资源综合利用、智能化、工业信息化、无线电管理、城镇天然气行业管理、加油加气站和液化石油气行业发展规划等职能。二是工业行业管理职能。负责全市汽车、摩托车、装备、材料、电子信息、智能终端和通信产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消费品（食品）、化工、医药、能源等工业系统行业管理。负责工业行业招商引资和推动工业企业合作

与交流。三是跨行业融合发展职能。负责二产与三产融合，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创意产业，推进工业化与信息化融合等。四是新兴产业拓展职能。负责推进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工业信息安全等新兴产业培育与发展。负责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的举办工作。五是工业园区规划和建设工作。指导推进工业园区的产业定位、招商引资、运行统计、发展评价和功能转型等工作，促进区县（自治县）特色工业发展。六是工业行业高质量发展工作。负责拟定工业技术进步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七是负责全市中小企业协调服务工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培育各类市场主体，推动改善中小企业融资环境。

（二）单位构成

根据《关于调整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通知》（渝委办发〔2019〕48号）等有关规定，市经济信息委内设机构由35个调整为34个，其中：保留内设机构13个、调整更名10个、撤并调整10个、新设1个。另按规定设立市工业行业社会组织综合党委办公室、机关党办、离退休处3个机构。设定行政编制282名，后勤事业编制23名。下辖二级预算单位2个，无线电监测站编制人员30人，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编制人员15人。

（三）本轮机构改革相关情况

1. 划出的职责

将大数据应用有关职责（推进工业领域信息化发展，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工业信息安全，全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产业发展和行业管理除外）划至市大数据发展局。将原市政府物流协调办的职责划至市政府口岸物流办。将军民融合发展、国防科学技术工业有关职责划至市委军民融合办。将工业和信息产业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监督职责划至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将原市中小企业局农产品加工业产业发展工作、农产品加工业监测分析工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行动计划承担的与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相关的工作、脱贫攻坚涉及产业扶贫与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相关工作、农产品工业协会的业务指导工作职责，根据乡镇企业法依法承担的乡镇企业行政管理有关职责划至市农业农村委。

2. 划入的职责

将市发展改革委承担的液化天然气管理职责，市商务委承担的液化石油气、醇基燃料等管理职责，市市场监管局统筹全市微型企业培育发展职责，原市中小企业局职责（划入市农业农村委的职责除外），市能源利用监测中心（市节能技术服务中心）依法承担的实施工业节能监察执法职能划入市经济信息委。划转后市经济信息委所属事业单位不再承担行政职能。

3. 加强的职责

负责拟订智能化相关规划、政策，协调智能化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负责推进工业领域信息化发展，

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工业信息安全。负责全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产业发展和行业管理等职责。负责本市大数据智能化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职责。承担智博会的举办工作。加强机关、直属单位和工业行业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4. 关于能源行业管理职责分工

市经济信息委负责电力、天然气、煤炭等重要能源的日常运行调度管理，会同市能源局编制电力、天然气、煤炭年度平衡计划。市能源局负责拟订电力、天然气、煤炭等能源发展战略、规划、产业政策、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统筹协调中长期能源生产建设，统筹能源供需总量平衡，负责跨省域能源资源的协调平衡与合作工作。市住房城乡建设委配合做好与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城市燃气工作的衔接。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0年年初预算数73085.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3015.75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6137.09万元，主要是由于机构改革，部分职能和人员划转，相应预算金额进行划转；同时，加大了对区县转移支付项目支出。

（二）支出预算：2020年年初预算数73085.75万元，其中：教育支出预算17.8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1807.9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471.28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

47439.0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349.63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 23000 万元。支出预算较去年减少 6137.09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1867.09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4270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015.7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015.75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5297.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55.75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957.0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64460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434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划转部分重点专项资金至市大数据发展局等单位，加大了对区县转移支付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智能产业及新兴产业、企业技术创新等重点工作。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0 年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 456.9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23.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150.50 万元，与 2020 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84.4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2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下调接待费 2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2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4.8 万元，主要原因是开展“三服务”，增加进企业、进园区、进区县等相关工作；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19 年减

少 1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2247.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4.1 万元，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经费相应下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54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4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254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440 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0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4460 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19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仲勇、刘俊宏 联系电话：023-63897239、023-63897459